

证券代码：873122

证券简称：中纺标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马咏梅女士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编制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理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的规定，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与义务，并对报告期内所开展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王玉萍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、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吕怀立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>) 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>) 披露的《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结合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以及 2025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，公

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制度，以及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，公司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）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，编制了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自查，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22〕26 号）等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。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，并出具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和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续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北京证券交易所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就独立董事王玉萍女士、吕怀立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的规定，在 2024 年度任期内勤勉尽责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并对报告期内所开展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履职情况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根据财政部、证监会颁布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关于上市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对大信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审议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财政部、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及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规定和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职，就 2024 年度对年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编制了《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

的情况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营层 2024 年度考核结果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经营层与公司签订的聘任协议、绩效合同及经营业绩责任书等文件，结合 2024 年度履职情况，公司对经营层进行考核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李斌先生与牛艳花女士与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总经理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规范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工作，建立科学、高效、制衡的经营管理事项决策机制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修订了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构建基于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新型经营责任制，有效激发企业内生活力动力，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市场化管理机制，按照有关政策规定，依据有关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等相关管理要求，结合公司业务实际，修订了《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市值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，切实推动公司价值提升，维护公司、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市值管理》《关于改进和加强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